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海鸥住工”）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江西鸥迪铜业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唐台英、李家德、王瑞泉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全部同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上海东铁五金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唐台英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全部同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珠海盛鸥工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唐台英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全部同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法人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家德、吴传铨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全部同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衢州贝喜欧智能卫浴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江西鸥迪铜业有限公司	采购铜材	参照市场价格	20,150.00	795.46	16,788.79
	珠海艾迪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电子配件	参照市场价格	935.00	0.00	4.74
	宁波艾迪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铜配件	参照市场价格	600.00	28.13	300.0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台州艾迪西万达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阀门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	100.00	0.00	0.00
	台州艾迪西盛大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阀门配件	参照市场价格	1,510.00	87.10	908.27
	嘉兴艾迪西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电子配件	参照市场价格	200.00	0.01	0.00
	衢州贝喜欧智能卫浴有限公司	采购智能马桶	参照市场价格	2,000.00	19.79	391.22
	小计	-	-	25,495.00	930.49	18,393.02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	珠海盛鸥工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热泵与节能设备	参照市场价格	100.00	0.00	12.81
	小计	-	-	100.00	0.00	12.81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嘉兴艾迪西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能源水电	参照市场价格	120.00	22.32	0.00
	小计	-	-	120.00	22.32	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西鸥迪铜业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等	参照市场价格	150.00	0.00	2.32
	珠海艾迪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子产品等	参照市场价格	2,900.00	473.04	3,373.52
	宁波艾迪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	1,500.00	118.77	1,138.09
	北京艾迪西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	450.00	30.38	256.89
	上海东铁五金有限公司	成品智能锁、锁五金及电子元件等	参照市场价格	1,550.00	10.93	99.03
	香港艾迪西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	600.00	61.22	436.55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台州艾迪西盛大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等	参照市场价格	151.00	12.05	18.74
	嘉兴艾迪西暖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等	参照市场价格	250.00	28.76	77.77
	浩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	360.00	49.15	59.62
	衢州贝喜欧智能卫浴有限公司	销售底盘	参照市场价格	200.00	0.00	7.01
	小计	-	-	8,111.00	784.30	5,469.54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江西鸥迪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鸥迪”）成立于2012年08月15日，法定代表人唐予松，注册资本6,500万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水暖器材及五金件、阀门、管件、建筑金属配件、铜材、有色金属材料、润滑剂、机械加工、五金交电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住所为江西省上饶市弋阳县桃源街道办双亭路1号。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261,535,556.48元，净资产60,254,916.81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74,557,596.72元，利润总额-2,357,173.75元，净利润-3,173,853.64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珠海盛鸥工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鸥”）成立于2014年05月20日，法定代表人游瑞成，注册资本600万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和销售自产的热泵与节能设备。住所为：珠海市富山工业园富山片区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5#厂房2楼。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6,659,070.27元，净资产2,810,554.29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251,639.98元，利润总额255,214.47元，净利润255,214.47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珠海艾迪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艾迪西”）成立于2011年

12月13日，法定代表人李家德，注册资本150万美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和销售自产的楼宇、空调自控系统，电子产品及元器件，家庭、楼宇、工业自动化网络系统及仪表、仪器；上述产品同类产品及控温器材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进出口业务。住所为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16号楼四楼东面车间。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59,988,055.02元，净资产-8,485,041.49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4,565,176.99元，利润总额2,526,779.37元，净利润2,526,779.37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宁波艾迪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艾迪西”）成立于1999年03月22日，法定代表人李家德，注册资本176.693万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种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五金、电子产品、塑料制品、建材、纺织品的批发；咨询服务。住所为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发展大厦1301-B。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151,025,769.29元，净资产9,288,104.44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0,216,760.48元，利润总额12,899,290.02元，净利润9,391,284.53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北京艾迪西暖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艾迪西”）成立于2007年11月06日，法定代表人李家德，注册资本1,000万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批发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经济贸易咨询。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4号50幢3层301室。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228,254,409.07元，净资产16,131,242.93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92,751,197.50元，利润总额17,054,556.81元，净利润15,187,425.40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台州艾迪西万达暖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暖通”）成立于2004年01月17日，法定代表人李家德，注册资本540万美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暖通设备技术研发服务，水暖管件、卫生洁具、阀门、木托盘制造、加工及销售。住所为玉环市滨港工业区。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33,356,055.15元，净资产32,995,768.08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905,723.26元，利润总额-5,242,559.86元，净利润-4,641,946.31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台州艾迪西盛大暖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大暖通”）成立于 2005 年 06 月 29 日，法定代表人李家德，注册资本 1,390.142300 万美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暖通设备技术研发服务，水暖管件、卫生洁具、阀门、建筑及家具用金属配件、木托盘、不锈钢管及配件、碳钢管及配件、钢塑复合管及配件、消防器材、金属工具制造、加工及销售（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加工）。住所为玉环市机电工业园区。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 324,064,279.09 元，净资产 95,085,719.51 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55,955,053.35 元，利润总额 25,004,634.35 元，净利润 21,662,258.02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上海东铁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东铁”）成立于 2003 年 04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唐台英，注册资本 550 万美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高档建筑五金、自动门及上述产品的配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以及从事上述产品及其同类商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住所为上海市松江工业区佘山分区建业路北侧。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东铁的资产总额 106,734,098.35 元，净资产 47,792,469.46 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7,512,809.89 元，利润总额-462,826.22 元，净利润-1,072,893.25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香港艾迪西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艾迪西”）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李家德，注册资本港币 10,000 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从事阀门水暖配件产品进出口贸易与市场研发。住所为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160 号海外信托大厦 25 楼。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 204,170,868.51 元，净资产 25,500,001.17 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43,070,598.19 元，利润总额-12,696,521.51 元，净利润-12,696,521.51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嘉兴艾迪西暖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艾迪西”）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16 日，法定代表人李家德，注册资本 35,500 万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水暖器材、阀门、管件、建筑金属配件的制造；铜制品、铜型材的研发、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及其技术咨询服务；进口废铜的分销业务；卫浴洁具制造、加工；家居产品的创意设计；卫浴洁具、家居用品批发、零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商品分销业务）。住所为浙江省海盐经济开发区大桥新区棕榈路 555 号。截

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的资产总额 764, 202, 017.98 元, 净资产 451, 570, 460.54 元;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86, 074, 167.95 元, 利润总额 46, 082, 713.24 元, 净利润 43, 796, 605.52 元 (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浩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浩祥国际”) 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李家德, 注册资本港币 10, 000 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国际贸易。住所为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160 号海外信托大厦 25 楼。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的资产总额 237, 126, 400.47 元, 净资产-188, 255.84 元;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23, 155, 370.93 元, 利润总额 334, 319.34 元, 净利润 334, 319.34 元 (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衢州贝喜欧智能卫浴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贝喜欧”) 成立于 2018 年 3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江永红, 注册资本 1, 500 万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智能卫浴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 卫浴器具、五金、水暖管件、电工器材及配件的设计、研发、销售;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住所为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东港八路 40 号。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的资产总额 65, 917, 989.80 元, 净资产 13, 817, 803.88 元;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3, 969, 006.63 元, 利润总额 -1, 789, 316.36 元, 净利润-1, 138, 804.94 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鸥迪是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由本公司认缴出资 1, 885 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出资占比 29%。公司董事唐台英、李家德、王瑞泉任鸥迪董事,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三)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盛鸥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是由本公司与联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绿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游瑞成共同设立。由本公司认缴出资 225 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37.5%。本公司董事唐台英任该公司董事,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三)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本公司董事李家德任珠海艾迪西、宁波艾迪西、北京艾迪西、万达暖通、盛大暖通、香港艾迪西、嘉兴艾迪西、浩祥国际董事长, 董事吴传铨任宁波艾迪西、嘉兴艾迪西监事,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三)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上海东铁是本公司关联方中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董事唐台英任上

海东铁董事长兼总经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三）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贝喜欧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国之四维卫浴有限公司与衢州港诚机电产品制造有限公司、贝朗（中国）卫浴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由控股子公司重庆国之四维卫浴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76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24.50%。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鸥迪、盛鸥、珠海艾迪西、宁波艾迪西、北京艾迪西、万达暖通、盛大暖通、香港艾迪西、上海东铁、嘉兴艾迪西、浩祥国际、贝喜欧经营发展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本公司拟与鸥迪签署 2020 年《铜材采购协议》和《辅料供应协议》，协议分别约定最高采购金额不超过 20,150 万元，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15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鸥迪购买其具有技术优势的铜管、铜锭等铜材，以及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鸥迪销售辅助材料等货物，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2）本公司拟与盛鸥签署 2020 年《采购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采购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盛鸥购买其具有技术优势的热泵与节能设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3）本公司拟与珠海艾迪西签署 2020 年《采购协议》和《供应协议》，协议分别约定最高采购金额不超过 935 万元，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2,90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珠海艾迪西购买其具有技术优势的电子配件，以及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珠海艾迪西销售电子产品等，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4) 本公司拟与宁波艾迪西签署 2020 年《采购协议》和《供应协议》，协议分别约定最高采购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 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宁波艾迪西购买其具有技术优势的铜配件, 以及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宁波艾迪西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 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5) 本公司拟与北京艾迪西签署 2020 年《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45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北京艾迪西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 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6) 本公司拟与万达暖通签署 2020 年《采购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采购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万达暖通购买其具有技术优势的阀门产品, 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7) 本公司拟与盛大暖通签署 2020 年《采购协议》和《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采购金额不超过 1,510 万元, 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151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盛大暖通购买其具有技术优势的阀门配件, 以及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盛大暖通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等, 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8) 本公司拟与上海东铁签署 2020 年《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1,55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上海东铁销售成品智能锁、锁五金及电子元件等, 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9) 本公司拟与香港艾迪西签署 2020 年《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香港艾迪西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 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10) 本公司拟与嘉兴艾迪西签署 2020 年《采购协议》和《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采购金额不超过 320 万元, 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25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嘉兴艾迪西购买其不超过 200 万元的电子配件及不超过 120

万元的能源水电，以及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嘉兴艾迪西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等，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11）本公司拟与浩祥国际签署 2020 年《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36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浩祥国际销售阀门及电子产品，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12）本公司拟与贝喜欧签署 2020 年《采购协议》和《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采购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贝喜欧购买其具有技术优势的智能马桶产品，以及本公司及分子公司向贝喜欧销售底座等，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交易各方业务合作关系较为稳定，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符合市场化定价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占公司同类交易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

- 1、海鸥住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海鸥住工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海鸥住工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海鸥住工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

见。

特此公告。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